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161
號21樓

承辦人：仲志遠

電話：(02)29603456 分機2691

傳真：(02)29602334

電子信箱：AK4106@ntpc.gov.tw

受文者：新北市立鷺江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10月19日

發文字號：新北教特字第109200138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四（10922496230_2_109D2431128-01.odt、10922496230_2_109D2431129-01.pdf）

主旨：轉知「臺北市110學年度智能障礙學生安置高級中等教育階段學校集中式特殊教育班服務群科家長說明會」實施計畫及提案單各1份，請貴校轉知有需求之家長或教師相關訊息，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臺北市立臺北特殊教育學校109年10月14日北特資字第1096006988號函辦理。

二、旨揭說明會相關資訊如下：

（一）參加對象

1、擬就讀臺北市高級中等學校、臺北市立臺北特殊教育學校或臺北市立文山特殊教育學校服務群科之各國中學生及其家長。

2、臺北市各國中特教個管教師或特殊教育教師。

（二）辦理時間：109年11月7日（星期六）上午8時30分至下午2時20分。

(三)辦理地點：臺北市立臺北特殊教育學校1樓活動中心（臺北市士林區忠誠路2段207巷3號）。

(四)請國中各校承辦人員協助家長與學生報名，於109年10月30日（星期五）前完成報名google表單(<https://docs.google.com/forms/d/e/1FAIpQLSdN0pIxzp8G090tXtQ5nMithdc4U1zbFo73gr5PbeLskvFuxQ/viewform>)之填寫。如有疑問請洽北區特教資源中心顏盈甄教師，電話2874-9117轉1602。

(五)教師報名請於109年10月30日（星期五）前，於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報名，網址：<https://insc.tp.edu.tw/index/DefBod.aspx>。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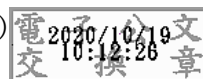
(六)全程參與說明會之教師核實核予5小時研習時數，未簽到或簽退者將斟酌核予時數，並請各校准予參加教師核實補休。

三、貴校如有學生欲跨區報名參加臺北市是項安置，請學校務必派業務承辦人員全程參與，本局同意業務承辦人以公（差）假暨課務排代方式出席。

四、檢附「臺北市110學年度智能障礙學生安置高級中等教育階段學校集中式特殊教育班服務群科家長說明會」實施計畫及提案單各1份。

正本：新北市各公私立國中

副本：新北市立新北特殊教育學校(本市林口特教資源中心)(含附件)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